

老干部大学和老干部志趣小组开展政策理论学习信息表

序号	1.4
名称	老干部大学和老干部志趣小组开展政策理论学习
法定依据	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》 (滨党办发〔2017〕38号)
实施机构	滨海新区老干部活动中心(各活动部)、老干部大学
职责边界	滨海新区老干部活动中心(各活动部)、老干部大学
运行流程	组织学习-提供服务
运行要件	无
责任事项	为老干部大学和老干部志趣小组学习交流提供场地并 做好服务工作
监督方式	65251776